

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台儿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台儿庄区加快推进农业生产托管 服务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运河街道办事处，区政府有关部门：

《台儿庄区加快推进农业生产托管服务实施意见》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台儿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 4 月 30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台儿庄区加快推进农业生产托管服务 实施意见

为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加快推进我区以农业生产托管为主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业发展，促进小农户与现代农业有机衔接，实现农业生产专业化、集约化和规模化，现结合我区实际，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充分认识发展农业生产托管的重要意义

农业生产托管是农户等经营主体在不流转土地经营权的条件下，将农业生产中的耕、种、防、收等全部或部分作业环节委托给农业生产性服务组织完成的农业经营方式。2019年2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的意见》强调，要健全面向小农户的社会化服务体系，发展农业生产性服务业，加快推进农业生产托管服务，实施小农户生产托管促进工程，不断提升生产托管对小农户的覆盖率，将小农户引入现代农业发展的轨道。发展农业生产托管能够有效解决“种不了地”和“种不好地”等问题，有利于促进农业节本增效，有利于促进服务规模经营发展，有利于引领普通农户参与农业现代化进程，有利于推进农业绿色生产发展，有利于壮大村集体经济，有利于粮食安全生产。

二、总体思路和发展目标

（一）总体思路。以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为指导，把

加快推进农业生产托管作为农业社会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进一步强化政策措施，加强工作指导，优化发展环境，通过中央项目引导和带动小农户广泛接受农业生产托管等社会化服务，引导农民转变思想，推动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向市场化、专业化、标准化、多元化方向发展，实现托管服务总量增加、能力提高、质量提升。

（二）发展目标。聚焦粮食等重要农产品和特色主导产业生产，支持农业生产托管服务关键环节和薄弱环节，促进形成稳定活跃的农业生产托管服务市场，培育壮大农业生产托管服务组织，建立适应现代农业发展需要的生产经营服务体系，探索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农业社会化服务模式和项目管理运行机制。2021 年完成托管服务面积 3 万亩以上，力争到 2025 年，全区托管面积达到种植面积的 50%以上，基本形成服务结构合理、专业水平较高、服务能力较强、服务行为规范、覆盖全产业链的农业生产性服务业。

三、重点工作任务

（一）重点支持大宗农产品生产。农业生产托管应优先支持小麦、玉米、水稻等大宗农产品生产性服务，为保障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的有效供给，提高综合效益与竞争力提供有效支撑。各镇街要积极探索发展区域特色生产托管服务，为拓宽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领域、开辟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市场积累经验。

（二）重点支持服务小农户。充分尊重小农户独立经营主体地位，积极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合作社等服务组织发挥作用，推进小农户通过合作和联合，实现耕地集中连片，统一开展农业生产托管，统一接受耕、种、防、收等生产服务，发展服务规模经营。

（三）重点支持农业生产薄弱环节。聚焦一家一户小农办不了、办不好或办了不划算的农业生产环节，聚焦制约农业提质增效和绿色发展中的突出短板，聚焦解决农业生产普遍存在的关键环节、薄弱领域，结合农业生产和农户需要，确定重点支持的托管环节和服务内容。对于已享受相同项目补贴的不再重复享受，对于市场机制运行已经基本成熟、农户已经广泛接受、市场化程度较高的单一服务环节，原则上要逐步退出财政补助范围。

（四）重点支持规模托管服务。鼓励农户以承包土地经营权入股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或土地股份合作社，实行连片规模化经营，重点支持规模效益比较突出、带动农户比较多的服务规模经营。重点打造土地托管“供销品牌”，着力构建“三化五统一服务”机制，即推行企业化运营、规范化管理、标准化服务，逐步实现统一运作方式、农资供应、耕作标准、销售加工、融合保险，统筹推进种肥供应、深耕深松、机种机收、田间管理、统防统治、节水灌溉、秸秆利用、粮食烘干、产能对接、产销对接、技术培训等 10 项重点服务。

四、基本要求

（一）公平选择服务主体。坚持公平竞争、规范择优的原则，选择规范化、专业化、社会化的服务组织承担实施。服务组织需具备以下条件：具有一定的社会化服务经验，原则上从事社会化服务达两年以上；拥有与其服务内容、服务能力相匹配的专业农业机械和设备及其他应具备的能力；在农民群众中享有良好的信誉，其所提供的服务在质量和价格方面受到服务对象的认可和好评；能够接受社会化服务行业管理部门的监管。

（二）合理确定服务价格。农业生产托管服务价格，要严格按照市场机制，由供需双方协商确定。各镇街、各有关部门要加强对服务价格的指导和监督，严禁价格垄断，严防价格欺诈，切实保障托管农户利益。

（三）全面提升服务质量。区农业农村局要牵头组织相关部门，制定完善可行的作业标准和服务规范，并做好监督管理工作。同时要加大宣传推广力度，进一步增强服务主体、广大农户的主动性、自觉性，不断提升农业生产托管服务质量。

（四）加强监管服务合同。要充分发挥合同监管在规范服务行为、确保服务质量、维护农户利益等方面的作用，各镇街要负责做好服务合同制定，明确托管服务作物面积、服务期限、服务价格、付款方式及时间、服务效果评价、违约责任等相关内容，严格约束服务组织与托管农户的权利、责任和义务。

五、相关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农业生产托管服务工作是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的重要内容，区政府成立台儿庄区农业生产托管服务领导小组（成员名单见附件），负责对全区农业生产托管服务工作的统一领导，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托管服务工作的组织、协调、指导、督查等日常工作。各镇街也要成立相应的组织领导机构，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

（二）强化协同推进。严格落实责任，加强部门联动，建立协同运行机制。区农业农村局要充分发挥牵头抓总作用，强化统筹协调、具体指导和督促落实，及时受理群众反映的问题、矛盾，发现矛头及时纠正，出现困难及时应对。区供销社要整合基层为农服务资源，积极争取省、市供销合作社的资金、技术、人才、渠道等要素资源，大力开展业务合作、共建项目、共推服务。各成员单位要按照各自工作职责，强化政策、资源和力量配备，全力做好协同配合，形成工作合力。

（三）强化宣传引导。农业生产托管社会化服务涉及农业千家万户，各镇街、各有关部门要进一步加大托管政策宣传力度，充分利用电视、网络等多种媒介和农村大集、丰收节等农村重大节日活动，通过拉横幅、贴标语等多种形式扩大宣传，组织乡村干部深入镇村、农户宣传讲解政策。及时总结提炼工作中形成的好经验、好做法、好模式，加强典型推介，营造推进农业生产托管的良好环境。

附件：台儿庄区农业生产托管服务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附件

台儿庄区农业生产托管服务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杨 庸 区政府副区长

副组长：赵常国 区农业农村局局长

成 员：尤永强 区发展改革局局长

张 勇 区财政局局长

邵 锋 区供销社理事会主任

李 鹏 张山子镇镇长

关继元 涧头集镇镇长

王茂爽 运河街道办事处主任

赵恒洽 邳庄镇镇长

郭厚琛 马兰屯镇镇长

李 智 泥沟镇镇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农业农村局，赵常国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农业生产托管工作的组织实施、督导检查、经费保障、资金拨付、项目验收等日常工作。